

「影人的頭心」適胡是誰

誰是胡適「心頭的人影」

韓 凌 霄

台北市南港中央研究院胡適紀念館內壁上刻有四幅胡適的娟秀墨跡，其中一石刻着：「山風吹亂了窗紙上的松痕，吹不散我心頭的人影」，下署三行小字：「三十多年前的詩句，適之，一九五九、六月」這是胡適於民國四十八年六月以毛筆書寫摘自他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所作「祕摩匪月夜」中的詩句。「祕摩匪月夜」原詩是這樣的：

「依舊是月圓時，依舊是空山、靜夜。我獨自月下歸來，這淒涼如何能解！翠微山上的一陣松濤，驚破了空山的寂靜。山風吹亂了窗紙上的松痕，吹不散我心頭的人影」

胡適「心頭的人影」究竟是誰呢？筆者以為要揭開這個謎底，至少要從下述三點着手。第一要瞭解胡適在民國十二年前的男女社交情形；第二要在胡適的詩文中去尋覓；第三要在士林傳說裏來印證。若能本此三點去探討，那樣，這個謎底也許就不難揭穿了。

靈魂深處異

性無多

第一、胡適少時為人拘謹，不善男女社交活動，因此，胡適的異

性朋友，可說少之又少。胡適在民國三年的節記裏說：「十三歲出門乃怯懦如婦人女子，見人輒面紅耳赤，一揖而外不敢出一言。有問則答一二期而已。……余甲辰去家，至今甲寅，十年之中，未嘗與賢婦人交際，即在此邦（美國），所識亦多中年以上之婦人，吾但以長者視之耳。於青年女子之社會，乃幾裹足不敢入焉。」所以胡適在美留學的七年裏，於其結交異性中能够稱得起朋友的，除了美籍，蜜司威廉和華籍莎菲陳衡哲女士以外，幾乎是很難數出了，所以有人說：「胡適之先生靈魂深處，異性無多。據說在民國四、五年間，胡適有次和蜜司威廉晤談，當兩相忘情之際，蜜司威廉却情不自禁的毛手毛腳起來，使得胡適招架不及，便只好把他與江冬秀小姐訂婚的事來擋架了，這幾乎使蜜司威廉弄得老羞成怒。從此，她認為與胡適只可談學問，不宜再談感情的事了。至於胡適和陳衡哲女士的認識，雖然是由於胡適的摯友任鴻雋所引見，而於西元一九一七年（民國六年）四月七日在美國綺色佳普濟布施村才第一次見面，但實質上，胡適陳衡哲二位早已「心有靈犀一點通」了。

詩中的月詞中的月



陳衡哲女士早年的照相。陳女士極可能是胡適心頭的人影。

據說有次，任鴻雋曾將陳衡哲的「風」、「月」兩詩寄給胡適看，並要胡猜爲何人所寫。胡適看後，對「初月曳輕雲，笑隱寒林裏，不知好春光，已印清溪底」的一首「月」詩特別欣賞。於是在覆任的信中寫道：「兩詩妙絕，……『風』詩吾三人（任鴻雋、楊銓及胡適）若用氣力尙能爲之，『月』詩絕非吾輩尋常蹊徑。……足下有此情思，無此聰明；杏佛有此聰明，無此細膩，以適之邏輯度之，此新詩人其陳（衡哲）女士乎？」（見胡適留學日記）陳女士知道這位當代才子胡適對她之稱許後引爲無上榮幸，認胡乃是



胡適（右）和陳衡哲女士（左）

她的平生唯一知己；而胡適亦認陳對他的白話文學的聲援與支持，也以陳女士是他的難得知交。因爲當胡適在「文學革命」之時，胡的朋友任叔永（鴻雋）、楊杏佛（銓）、梅觀莊（光迪）、唐鉞（擘黃）等都對胡大加反對，這時只有莎菲陳衡哲女士看到胡適的文學改良被其羣友的「圍剿」，特地寫了些白話小說和白話詩發表，以示對胡的響應與支援。在這種情況下，胡適自然把陳衡哲女士視爲志同道合的知己了。

再看胡適民國六年四月七日日記：「於去年十月始與（陳）女士通信，五月以來，論文論學之書，以及遊戲酬答之片，蓋不下四十餘件，在不曾見面之朋友中，亦可謂不常見者也。」

以上都是胡、陳二位未曾會面前的情事，可見他們是互相心儀很久了！所以胡適的「生查子」詩極可能是胡、陳未會面前作的，「生查子」詩原詞如下：

「前度月來時，仔細思量過，今度月重來，獨自臨江坐，風打沒遮樓，月照無眠我，從來沒見她，夢也如

何做？」

胡適，陳衡哲於普濟布施村會面後的同年七月，胡適便由美返國，並於當年（民國六年）十二月與其前八年一月奉母命訂婚之小腳姑娘且又讀書不多的江冬秀小姐完婚，而一代佳人才女陳衡哲女士亦於胡江結婚之第三年——民國九年和任鴻雋成婚了。這對本應成雙的佳人才子，從此一個是羅敷有夫，一個是使君有婦，表面上看，他她們的生活過得很平靜美好，但在心靈深處誰又能忘記了誰？這在下面第二段引述的詩文裏，當可獲得一個清晰的解答。

胡江婚事與三首詩

第二、胡適江冬秀婚後，由於智識水準的懸殊，生活上自難獲得默契，這點，可從胡適「我們的雙生日」詩中看出。這首詩的原詞是：

她干涉我病裏看書，常說：「你是又不要命了！」
我也惱她干涉我，常說：「你鬧，我更要病了！」
我們常常這樣吵嘴，每回吵過也就好了。
今天我們的雙生日，我們訂約今天不許吵了！
我可忍不着要做一首生日詩，她喊道：「哼！又做什麼詩了？」
要不是我搶得快，這首詩早被她撕了！

這說明胡江婚後生活的一斑，另在胡適婚後

第二年，陳衡哲女士結婚的前一年——民國八年，胡適有詩三首深堪玩味。茲錄如左：

(一)應該

她也許愛我——也許還愛我——但她總勸我莫再愛她。

她常常怪我！這一天，她眼淚汪汪望着我，說道：「你如何還想着我。你又如何能對她？你要是當真愛我？你應該把愛我的心愛她，你應該把待我的情待她。」

她的話句句不錯：上帝幫我！我「應該」這樣做！

(二)譯節婦吟

你知道我有了丈夫，你送我兩顆明珠；

我感激你的厚意，把明珠鄭重收起。但我低頭一想，忍不住淚留臉上。

我雖知道你没有一毫私意，但我總覺得有點對不起！我拭着眼淚把明珠還了，

只恨我們相逢太晚了！

(三)相思苦

也想不相思，可免相思苦；幾次細思量，情願相思苦！

心頭的人影究竟是誰

民國十二年六月，胡適曾在杭州煙霞洞養病三個多月，其間，陳衡哲女士等前往探望，並同往海寧觀潮。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胡適有「秘摩屋月夜」詩之作（如前），更在他六十九歲時以毛筆書寫其中「山風吹亂了窗紙上的松痕，吹不散我心頭的人影」的詩句，以誌相思。

另外，陳衡哲女士與任鴻雋完婚後的第四年，她便情不自禁地把她多年來積壓在內心的感情於十三年十月號「小說月報」上發表了一篇題為「洛綺思的問題」之小說，其內容雖然是說白人瓦德白朗教授和其同校研究生洛綺思的相愛故事，然實際上則是影射胡、陳二人的不尋常關係。當胡適看到這篇小說便大為緊張，深恐被人看出馬脚，於是硬要陳女士加以增刪，然後他才為這篇小說的出版而寫一序文。

依據上述胡、陳二位詩文內容和其寫作的時間來看，能說是「言之無物」嗎？

素斐就是英文莎菲

第三、關於胡適與陳衡哲女士的情誼，向在士林中傳為美談，茲特舉述二三於下：

筆名葉青的名作家任卓宣先生早年曾說：「胡適與陳衡哲很好，所以他對她的書，常為吹拍。陳衡哲的西洋史，本是一種中學教科書，說不上著作，然而在下冊出版時，胡適却大為介紹。」唐德剛教授說：「胡君終於隨任君之後訪莎菲於普濟布施村。這是胡、陳二氏第一次碰頭，

……等到四十年後，莎菲已綠葉成蔭，兒孫滿堂了，人家或問中央研究院胡老院長和陳衡哲女士當年的關係，他還硬是說，女士當時抱的是獨身

主義，並不鍾情於任何人。其實照胡適之先生這種坦蕩襟懷的哲人，他這時的答案實在應該是「大方」一點才對。他應該說陳女士那時已名花有主，是任先生的女友，甚或準未婚妻了。……殊不知胡先生……這一段少年時期綺麗之情，及老還纏戀無窮，他實在「大方」不起來啊！」又說：「我把胡公那首詩——「素斐詩」裏的他那亡女的名字，換成英文，……就明白了『Sophia』，

不要讓我忘了，永遠留作人間痛苦的記憶。」這不是一首纏綿悱惻的一石雙鳥、悼亡、懷舊之詩嗎？誰說「胡適的詩」一定是「看得懂，吟得出」呢？……我要把這首還原的詩，加上香燭紙箔，到南港詩人的墓前焚化，再問問胡老師「我說的對不對？」胡師生前總是說我的「大胆假設」為「胡說」，如今九泉之下再晤素斐、莎菲、三曹對案，還不承認嗎？」

盧騷小說中的主角

夏志清教授說：「盧騷的長篇小說『新愛洛綺思』，不知陳衡哲有沒有讀過，女主角同她的家庭教師熱戀，後來嫁了人還是愛他。她的丈夫非常開明，竟邀太太的舊情人同他們一起長住，假如莎菲真的私下裏愛過胡適，那任、陳、胡三人持久的情誼，真有些像盧騷小說裏的三主角。」根據以上論述，筆者固不敢肯定的說，胡適「心頭的人影」就是陳衡哲女士，但在他異性朋友中除了陳女士外，又誰能做胡適「心頭的人影」呢？（中外雜誌第六卷一期民國五十八年七月號劉詠嫻「胡適與陳衡哲」已曾寫到胡適與陳衡哲一段情可供參考。）